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83,666,353.02	-12.68	1,693,838,756.40	-9.14
利润总额	37,789,346.95	-75.32	380,565,644.72	-4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03,546.31	-90.06	249,428,082.60	-5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733,018.35	-86.09	273,397,680.87	-5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769,349,736.43	-19.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	-92.73	0.086	-64.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	-92.73	0.085	-6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5	减少1.83个百分点	3.12	减少5.6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3,738,519,279.11	22,811,389,583.83		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126,372,076.26	7,925,401,540.58		2.54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6,051.23	-11,208,809.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	1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87,186.16	2,006,530.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39,436.53	-14,732,176.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625.30	-83,654.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47.60	218,797.75	
合计	-6,529,472.04	-23,969,598.2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本报告期	-75.3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区域限电率上升，平均结算电价下降，以及管线和部分项目进度滞后，所得税费用减少等原因，导致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同比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9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86.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本报告期	-92.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本报告期	-92.73	
利润总额-年初至报告期末	-4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年初至报告期末	-5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年初至报告期末	-54.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年初至报告期末	-64.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年初至报告期末	-64.44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6,2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博采益弘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8,087,649	15.88	478,087,649	质押	229,885,067
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3,209,043	13.06	0	质押	217,766,338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7,344,834	12.53	0	质押	186,000,000
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0,500,000	4.67	0	无	0
GLP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1 Limited	境外法人	120,242,778	3.99	0	质押	120,000,000
陈波	境内自然人	44,600,788	1.48	0	无	0
广发证券资管－国投泰康信托广发聚赢债世鼎享6018号个人财富管理服务信托－广发资管申鑫利9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5,675,700	1.18	0	无	0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华能信托·鸿鹏嘉诚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5,643,122	1.18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3,242,147	1.1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585,800	0.92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3,209,043	人民币普通股	393,209,043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377,344,834	人民币普通股	377,344,834
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500,000
GLP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1 Limited	120,242,778	人民币普通股	120,242,778
陈波	44,600,788	人民币普通股	44,600,788
广发证券资管－国投泰康信托广发聚赢债世鼎享6018号个人财富管理服务信托－广发资管申鑫利9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675,700	人民币普通股	35,675,700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华能信托·鸿鹏嘉诚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5,643,122	人民币普通股	35,643,12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242,147	人民币普通股	33,242,14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585,8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85,8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32,834	人民币普通股	26,032,83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存在公司回购专户(含专户未在上述前十名股东中列示)，截至报告期末，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为63,278,300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陈波（实际控制人）控制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博采益弘科技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广发证券资管－国投泰康信托广发聚赢债世鼎享6018号个人财富管理服务信托－广发资管申鑫利9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6,675,7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股份回购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了三届四十八次董事会，并于2026年1月29日召开了“嘉泽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4亿元（含）且不低于2.2亿元（含）的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不超过6.63元/股（含）价价格回购公司实施2025年度股权激励计划所需的股票，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6年6月16日起，调整为不超过6.61元/股(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预案之日2026年1月29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日、1月30日、2月6日、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02）、《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泽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股东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63,27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0%，购买的最高价为5.82元/股、最低价为3.7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78,429,337.38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94）。

（二）REITs项目申报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上交所出具了《关于对国金嘉泽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上市及国金资管－嘉泽新能源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ERETS审[2026]20号），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准予国金嘉泽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467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基础设施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申报发行工作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积极推动本项目发行及上市的相关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可转债到期兑付情况

“嘉泽转债”已于2026年8月23日到期，并于2026年8月24日完成了兑付资金的发放，自2026年8月24日起，“嘉泽转债”已从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泽转债”到期兑付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3,011,336,508股。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49,436,258.97	1,135,977,322.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682,903.82	
应收账款	2,390,666,680.45	2,845,721,956.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968,113.97	5,986,343.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2,996,572.30	96,335,263.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47.80	3,624.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1,576,732.97	143,194,714.43
流动资产合计	4,184,327,310.28	4,226,219,125.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39,107.40	1,463,696.44
长期股权投资	137,615,978.18	145,437,185.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015,201.45	7,995,963.4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321,006,753.84	11,726,888,765.33
在建工程	2,803,718,169.63	2,679,566,020.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93,258,046.30	1,699,966,675.51
无形资产	1,560,425,004.66	1,600,334,486.98
其中：数据资产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89,590.21	2,102,87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042,756.96	130,518,644.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4,381,360.20	790,886,148.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54,191,968.83	18,685,170,467.93
资产总计	23,738,519,279.11	22,811,389,583.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6,732,031.34	675,716,252.11
预收款项	4,715,622.63	3,705,204.99
合同负债	17,803,576.48	18,751,695.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334,503.47	44,041,035.02
应交税费	32,559,995.38	64,781,177.67
其他应付款	52,068,149.48	83,825,208.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4,018,609.84	65,918,964.2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3,996,578.36	1,166,244,676.57
其他流动负债	2,924,441.46	14,014,208.56
流动负债合计	1,816,133,898.60	2,071,079,459.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448,134,276.38	2,997,165,360.3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40,031,932.34	1,876,438,173.79
长期应付款	8,093,962,771.58	7,637,600,408.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9,906,297.44	275,183,109.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32,035,276.74	12,786,387,041.99
负债合计	15,448,169,175.34	14,857,466,501.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11,336,508.00	2,912,746,746.00
其他权益工具		51,036,253.0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00,196,060.46	2,269,103,596.51
减：库存股	278,496,437.68	
其他综合收益		8,084,534.74
专项储备	9,097,612.63	8,084,534.74
盈余公积	253,373,710.80	253,373,710.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30,874,222.26	2,441,056,699.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26,372,076.26	7,925,401,540.58
少数股东权益	163,988,027.51	28,521,541.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90,360,103.77	7,953,923,082.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738,519,279.11	22,811,389,583.83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6-101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693,838,756.40	1,864,149,031.13
其中：营业收入	1,693,838,756.40	1,864,149,031.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7,261,888.76	1,242,938,261.43
其中：营业成本	847,173,373.14	790,035,466.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860,063.54	18,259,361.8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2,026,183.63	81,931,328.9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20,202,269.45	352,712,104.50
其中：利息费用	320,196,498.90	352,902,110.99
利息收入	346,286.89	424,623.15
加：其他收益	873,633.28	56,323,173.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44,561.70	13,271,972.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96,770.75	12,268,748.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248.06	21,648.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28,586.84	-7,266,230.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0,369.91	80,500.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6,717,000.34	682,641,831.23
加：营业外收入	1,875,090.84	722,112.53
减：营业外支出	28,026,446.46	2,758,500.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0,565,644.72	680,605,443.52
减：所得税费用	131,715,271.27	81,707,001.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850,373.45	598,898,442.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840,373.45	598,898,442.3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428,082.60	594,745,284.1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87,709.15	4,153,158.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8,840,373.45	598,898,442.3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9,428,082.60	594,745,284.1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7,709.15	4,153,158.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	0.24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	0.239

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

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了四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投资建设黑龙江省鸡西市10万吨生物质绿色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生产项目的议案》，无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 其他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1、技术与运营风险：SAF项目技术整合以及项目达成生产目标需要较传统化工行业更长的生产磨合期。

2、市场与价格风险：目前，绿醇系列产品成本高于传统燃料，其经济性取决于国际碳减排进程和国内政策支持力度，市场需求和价格存在波动风险。

3、原料收储风险：上游生物质原料供应量受气候、市场需求等多种因素影响。项目所属区域生物质资源虽然储量丰富，但仍存在连续多年稳定供应的不确定性。

4、政策风险：国内外绿色燃料认证标准及补贴政策的变化可能对项目收益产生影响。

5、安全风险：项目涉及化工领域，工程建设和生产运行过程具有一定安全风险。

6、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本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或未能达到预期收益等不确定性风险。

7、由于本次项目投资金额较大，如遇资金紧张的情况，可能会影响项目的投资金额及实施进度。

8、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了四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投资建设黑龙江省鸡西市10万吨生物质绿色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生产项目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建设SAF项目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嘉益荣源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益荣源）、项目建设单位上海嘉益荣源全资子公司黑龙江嘉润鹏源绿色可持续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嘉润鹏源）分别与鸡西市人民政府、鸡东县人民政府签署了《黑龙江省鸡西市10万吨生物质绿色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生产项目投资合同》（以下简称“合同主要内容详见本公告“二、项目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黑龙江嘉润鹏源拟采用自有和向金融机构融资等方式筹措资金，投资建设黑龙江省鸡西市10万吨生物质绿色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生产项目，上述SAF项目计划总投资120,136.60万元（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为准）。公司将视项目进展情况分期分批投入资金。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黑龙江省鸡西市10万吨生物质绿色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生产项目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120,136.60万元（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为准）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内金融机构融资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了四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投资建设黑龙江省鸡西市10万吨生物质绿色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生产项目的议案》，无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上述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投建项目的名称为：黑龙江省鸡西市10万吨生物质绿色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生产项目，本项目以非粮生物质乙醇、绿色甲醇为原料，主要生产及外销产品为可持续航空燃料（SAF）、混合碳四（C4）、混合碳六（C6）、混合碳八（C8）、混合碳十二（C12），可再生柴油（HVO）等。建设地点位于黑龙江省鸡西市鸡东县，建设单位：公司下属公司黑龙江嘉润鹏源。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项目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黑龙江省鸡西市10万吨生物质绿色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生产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以非粮生物质乙醇、绿色甲醇为原料，主要生产及外销产品为可持续航空燃料（SAF）、混合碳四（C4）、混合碳六（C6）、混合碳八（C8）、混合碳十二（C12）、可再生柴油（HVO）等。
建设地点	黑龙江省鸡西市鸡东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120,136.60（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为准）
项目建设期（月）	约24个月
预计投资收益率	12.37%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是 □否

2、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该项目的建设单位是公司的下属公司黑龙江嘉润鹏源，未来将视项目进展情况适时对黑龙江嘉润鹏源进行增资。

3、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项目已完成前期可行性研究，可研报告已在当地有关部门完成项目备案。目前正在开展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后续将根据建设计划逐步实施。

公司计划近期全面启动工程手续申报、土地出让、详细设计、长周期设备采购等各项工作；在鸡西市人民政府、鸡东县人民政府大力支持下，根据投资合同约定按时办理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相关开工前置手续后，计划于2027年4月开工建设，争取于2028年4月30日具备试车能力。

4、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1）项目市场定位

项目旨在把握全球能源绿色转型机遇，以可持续航空燃料（SAF）为核心产品，满足航空等行业对清洁能源和低碳原料日益增长的需求。

（2）项目可行性分析

项目的建设具有较高的可行性，具体如下：

①生物质合成SAF项目建设符合我国能源发展战略的需要

全球能源绿色转型趋势明确，我国政府针对可再生资源的应用也做出了庄严承诺并设定目标与支持政策。绿醇及其深加工的各类产品，作为实现深度脱碳的重要载体，在可持续航运、可持续航空和绿色化工领域需求将迎来大幅增长。预计未来十年全球市场存在巨大缺口，前景广阔。因此，积极推进生物质能、太阳能、风能丰富地区的资源开发利用，建设生物质合成SAF项目，符合我国能源发展战略的需要，

②符合国家节能减排的趋势

全球能源绿色转型趋势明确，绿色甲醇和绿色乙醇作为实现深度脱碳的重要载体，在多个领域展现出广阔前景。在航运领域，绿色甲醇和绿色乙醇是实现国际海事组织（IMO）及欧盟海运燃料减排目标的重要解决方案；在航空领域，绿色甲醇和绿色乙醇可分别通过工艺合成可持续航空燃料(SAF)，为航空业碳减排提供有力支撑；在化工领域，绿色甲醇可替代石化基甲醇，绿色乙醇可作为化学基础原料转化为绿色塑料等产品，为相关产业提供绿色化发展路径。随着国家“双碳”战略的深入推进及国际碳价机制的完善，绿色甲醇和绿色乙醇的市场需求将迎来快速增长，市场空间广阔。

③国际与国内航空业的碳减排需求

全球航空业是碳排放的重要来源之一，其二氧化碳排放量占全球交通领域排放量的12%，在二氧化碳排放总量中占比约为2%。随着全球对气候变化的关注度不断提高，航空业的碳减排成为全球关注的焦点。2021年，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批准了全球航空运输业于2050年实现净零碳排放的决议。在此背景下，由于大型飞行器相较汽车、轮船，不能使用锂电池，液化天然气、生物柴油等多样化能源载体，可持续航空燃料（SAF）作为一种能够显著减少碳排放的替代燃料，成为实现航空业减排目标的关键技术路径。SAF具有显著的减排优势，最高可降低80%的碳排放。与其他减排手段（如机型优化）相比，SAF的减排效果更为显著，且具备能量密度高、即插即用无例上限可达50%以上、发动机改造需求小、与化石燃料基础设施兼容性强等特点。这些特性使得SAF在航空业减排中具有极高的应用价值。

目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提出以来，可再生能源继续得到大规模推广应用，清洁技术进一步快速发展，电力、工业、建筑、交通等主要行业在节能减排方面取得了长足进展，作为交通行业实现双碳目标的关键之一，航空业受到了越来越多的关注。相比其他行业，航空业的减排方案和减排路径可选方案较为有限，减排难度较大，又被称为“难减排”领域之一。

国际可持续航煤产业正进入一个由缓慢加速到快速发展的阶段。我国的可持续航煤产业刚刚起步，得益于《“十四五”民航绿色发展专项规划》等政策的支持，2022年以来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生产项目投资合同在快速增加，相关市场也正在形成。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25年底，我国已建成的可持续航煤年产能约170万吨/年，已宣布的可持续航煤规划产能390万吨，随着各大航空公司、物流企业、大宗用户等航煤消费企业与航司的加入，我国的可持续航煤市场已初具雏形。

然而，受到当前可持续航煤生产技术的限制，原料供应和成本已成为我国可持续航煤产业加速发展的主要挑战，考虑到目前主流的第一代油脂加氢技术所需的“地沟油”为代表的各类废弃油脂原料在未来几年内将面临更大的收储瓶颈，以当前技术路径支持的可持续航煤产业在未来更大的市场需求的时期，将面临原料短缺的困境。同时，伴随着市场供需关系的变化，“地沟油”的价格也在快速增长，迫在市场采购能力的极限，存在较大成动。因此，为了确保扩大产能、降低成本，发展以植秆等生物质为原料的下一代可持续航空煤油技术势在必行，成为业内共识。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我国21世纪可持续发展能源战略规划，也是保护环境、发展循环经济模式、建设和谐社会的具体体现。同时，对推进风力发电、太阳能利用及光伏发电产业的发展进程具有非常大的意义，预期有着合理的经济效益和显著的社会效益。

④项目技术工艺成熟，资源保障充分

项目采用纤维素乙醇为原料，通过ATJ路线制SAF，ATJ路线采用的乙醇脱水制乙烯、乙烯低聚、加氢精制等技术均为成熟工艺，公司计划与国际领先的技术提供商合作，为项目实施提供技术保障。项目所在地紧邻公司正在建设的黑龙江省鸡西市鸡东县30万吨绿氢醇制油化工联产项目，为本项目提供纤维素乙醇原料和部分公用工程，可为项目提供充足的原料保障。

⑤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有望获得政策支持

项目高度契合国家“双碳”战略及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属于国家重点鼓励类产业，在项目审批、原材料收储运、产品销售、碳交易等方面有望获得政策支持，有利于项目的顺利推进和经济效益的实现。

综上所述，项目市场定位明确，契合能源革命发展方向，在技术、资源、政策等方面具备实施条件，长期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项目建设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3）进入新领域存在的壁垒？

①人员与技术壁垒

绿醇/SAF是技术密集型产业。作为新进入者缺少绿色乙醇/绿色甲醇、SAF核心专业技术团队和项目运营经验。

对策：通过全国范围内人才招聘和内部优秀人员的选拔，公司已组建了一支拥有丰富经验的技术管理团队，并计划与具有充足行业经验的行业领先咨询单位、科研单位、建设单位及运维团队合作，快速构建生产、运维、研发能力。

②管理与运营壁垒

公司从新能源发电领域跨入绿色化工领域，在安全生产、供应链管理、国际认证等方面存在高标准的管理挑战。

对策：绿色化工运营团队核心人员均来自于生物制造、化工及绿色能源领域，具有长期生产经验。在此基础上全员通过深入学习建立梯队，选拔优秀骨干力量充实入才队伍，并引入行业资深管理机构，建立符合国际标准的管理体系。同时与多家国际知名认证机构合作，自项目规划阶段起全面参与进行技术指导，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③资金壁垒

项目投资巨大，且建设周期较长。

对策：已制订详尽的资金筹措计划，包括自有资金和向金融机构融资等。

？（4）市场前景

全球能源绿色转型趋势明确，我国政府针对可再生资源的应用也做出了庄严承诺并设定目标与支持政策。绿醇及其深加工的各类产品，作为实现深度脱碳的重要载体，在可持续航运、可持续航空和绿色化工领域需求将迎来大幅增长。预计未来十年全球市场存在巨大缺口，前景广阔。

？（5）主要风险因素

①技术与运营风险：SAF项目技术整合以及项目达成生产目标需要较传统化工行业更长的生产磨合期。

②市场与价格风险：目前，绿醇系列产品成本高于传统燃料，其经济性取决于国际碳减排进程和国内政策支持力度，市场需求和价格存在波动风险。

③原料收储风险：上游生物质原料供应量受气候、市场需求等多种因素影响。项目所属区域生物质资源虽然储量丰富，但仍存在连续多年稳定供应的不确定性。

④政策风险：国内外绿色燃料认证标准及补贴政策的变化可能对项目收益产生影响。

⑤安全风险：项目涉及化工领域，工程建设和生产运行过程具有一定安全风险。

⑥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本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或未能达到预期收益等不确定性风险。

⑦由于本次项目投资金额较大，如遇资金紧张的情况，可能会影响项目的投资金额及实施进度。

⑧本次投资规划具有长期性和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结论：尽管面临上述壁垒与风险，但公司经营充分论证，分析后认为，该项目市场定位明确，契合能源革命的发展方向，与公司当前业务具有良好的协同效应，同时拥有较好的成本控制预期与产业前景，公司具备通过合作与创新突破初期壁垒的能力，此项目长期的经济与社会效益较为显著，投资可行性较高。本项目实现了非粮生物质发酵所产乙醇进一步通过醇烯工艺路线生产可持续航空燃料（SAF），拓宽了产品销售市场，提升了产品价值，能够有效增强公司黑龙江省鸡西市鸡东县30万吨绿氢醇制油化工联产项目的抗风险能力。

（三）资金来源

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向金融机构融资等，公司将视项目进展情况分期分批投入资金。

三、项目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嘉益荣源与鸡西市人民政府签署的SAF项目投资合同

合同主要内容（非全文）如下：

甲方：鸡西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上海嘉益荣源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第二章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鸡西市10万吨生物质绿色可持续航空燃料项目。

（二）项目规模

年产10万吨生物质绿色可持续航空燃料。

（三）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位于鸡东县化工园区东部，占地约5.5公顷。

（四）项目投资

本项目规划投资估算约壹拾贰亿元（120,000万元）人民币（以实际完成投资为准）。

第三章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负责将本项目申请列入黑龙江省重点项目，为本项目所需的投资、建设、经营等要素提供政策支持和保障。

2.围绕本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组织成立市级工作推进专班，并指派鸡西市发展改革委作为本项目的包联单位。具